

证券代码：300482

证券简称：万孚生物

公告编号：2019-075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6日以邮件、电话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翠玲女士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申请解锁的115名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根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董事会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相关解锁事宜。

本议案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及四川万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万孚”）、万孚（吉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万孚”）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基于公司2018年12月4日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汇丰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汇丰银行广州分行”）申请调整贷款担保金额及担保时间。具体为：四川万孚贷款余额为人民币300万元，由公司和蒲建国为该项授信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330万元，四川万孚以其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担保，公司担保时

间从 2019 年 12 月 5 日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吉林万孚贷款余额为 500 万元，由公司和徐胜利为该项授信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550 万元，吉林万孚以其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担保，担保期间 2019 年 12 月 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授信并为经销商和子公司订单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因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所需，与经销商共同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路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广州白云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基于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关于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授信并为经销商和子公司订单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公司原申请并获得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公司与经销商共同向工行广州白云路支行重新申请综合授信并获得统一投融资风险限额 10,500 万元，其中非专项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衍生专项授信额度 500 万元，合作期限为一年。核定的非专项授信额度中，用于公司自身原材料采购等日常经营周转的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用于办理以公司为核心企业的线上供应链融资业务的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由公司下游经销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符合已备案的以公司为核心企业的线上供应链融资业务方案的相关要求。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2 月 2 日